

#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

## 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計畫

高等研究園區係屬國家政策「愛台12建設」之重要項目之一，行政院已核定未來將發展為文化創意及高等研究園區，依據經建會所研擬之「中興新村發展為高等研究園區先期規劃」(98年7月10日奉行政院核定)指導，本局研提「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籌設計畫書」報行政院於98年11月19日核定，刻正據以推動園區細部規劃與建設工作。

高等研究園區位於南投縣的西北隅，距離草屯4公里，南投市6公里，屬南投縣中興新村(含南內轆地區)都市計畫區範圍內土地，基地面積258.97公頃。

高等研究園區未來將優先導入政府及學術單位研究機構進駐園區，整合能源研究、光電產業研發、地區核心產業應用研究、永續環境研究、台灣文史研究及其他具有前瞻性且無製造污染之虞的產業研究機構，發展為多功能之園區。目前已進駐的單位包括工研院「中台灣創新園區」、資策會「新興智慧研究中心」、百佳泰公司、禾懋企業公司，預定進駐單位包括國家實驗研究院、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、國史館及農委會目前籌設之農業技術研究院。

因中興新村在台灣歷史發展及空間規劃具有特殊意義，為維護中興新村優美而寧適之花園城市意象，高等研究園區之規劃理念，將遵循既有都市紋理，保留具歷史意涵之建物、街廓及鄰里單元，並在生活、生態與研發並重的環境永續經營理念下，研擬相關管制措施，以兼顧地方活化及歷史保存，並經南投縣文資審議委員會100年3月4日審查後指定台灣省政府為古蹟、中興會堂等11處為歷史建築及部分用地系統性地保存為文化景觀(約84公頃)，位於文化景觀範圍內之宿舍將送南投縣文資審議委員會審查，以維護宿舍外觀並保留花園城市意象。

本案於99年至108年完成全園區開發，100年12月完成用地徵收作業。



高等研究園區-空間發展構想圖